

# 武汉市新洲区人民检察院 2024 年单位预算

## 目 录

### 第一部分 武汉市新洲区人民检察院概况

- 一、单位主要职责
- 二、预算单位构成

### 第二部分 武汉市新洲区人民检察院 2024 年单位预算

#### 表

- 一、单位收支总表
- 二、单位收入总表
- 三、单位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功能科目, 分单位)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项目支出情况表
- 十一、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 十二、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 第三部分 武汉市新洲区人民检察院 2024 年单位预算

#### 情况说明

- 一、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 二、收入预算安排情况
- 三、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安排情况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 十、项目支出安排情况
-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 武汉市新洲区人民检察院概况

### 一、单位主要职责

武汉市新洲区人民检察院是国家的法律监督机关，对区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委会负责并报告工作，接受上级人民检察院的领导，保障法律正确实施，维护国家和社会公共利益，维护社会公平正义，维护国家法制统一、尊严、权威，保障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建设顺利进行。其主要职责是：

1. 对依照法律规定对有关刑事案件行使侦查权；
2. 对刑事案件进行审查逮捕、审查起诉、出庭支持公诉、抗诉，开展相关立案监督、侦查监督、审批监督以及相关案件的补充侦查；
3. 对监狱、看守所的执法活动实行法律监督，对司法工作人员利用职权实施的违法犯罪活动等相关案件进行侦查；
4. 对申请监督和提请抗诉民事、行政案件进行审查、抗诉，对民事、行政诉讼活动进行法律监督；
5. 依照法律规定提起公益诉讼；
6. 办理未成年人犯罪和侵害未成年人权益犯罪案件，开展未成年人司法保护和预防未成年人犯罪工作；
7. 控告和申诉检察工作，办理国家赔偿案件和司法救助案件；
8. 法律规定的其他职权。

### 二、预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武汉市新洲区人民检察院单位预算

包括：武汉市新洲区人民检察院预算。

纳入武汉市新洲区人民检察院 2024 年单位预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包括：武汉市新洲区人民检察院。

## 第二部分 武汉市新洲区人民检察院 2024 年单位预算表

表 1. 单位收支总表

表 2. 单位收入总表

表 3. 单位支出总表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表 5-1.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功能科目)

表 5-2.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单位)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表 10. 项目支出情况表

表 11. 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表 12-1.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表 12-2.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表 12-3.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表 12-4.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表 12-5.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表 1

## 收支总表

单位：武汉市新洲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3,846.0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00	二、公共安全支出	2,303.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00	三、教育支出	0.00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00	四、科学技术支出	0.00
五、事业收入	0.00	五、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62.14
七、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七、卫生健康支出	238.00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八、节能环保支出	0.00
九、其他收入	0.00	九、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一、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二、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三、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四、金融支出	0.00
		十五、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242.61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廿一、其他支出	0.00
		廿二、债务还本支出	0.00
		廿三、债务付息支出	0.00
		廿四、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3,846.08	本年支出合计	3,846.08
上年结转结余	0.00	年终结转结余	0.00
收 入 总 计	3,846.08	支 出 总 计	3,846.08

备注：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是指教育收费收入；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收入，下同。



表 3

## 支出总表

单位：武汉市新洲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3,846.08	3,409.93	436.15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303.33	1,867.18	436.15			
20404	检察	2,303.33	1,867.18	436.15			
2040401	行政运行	1,867.18	1,867.18	0.00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8.00	0.00	108.00			
2040410	检察监督	328.15	0.00	328.1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62.14	1,062.14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55.14	1,055.14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823.14	823.14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87.00	187.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5.00	45.00	0.00			
20808	抚恤	5.00	5.00	0.00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5.00	5.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0	2.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0	2.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38.00	238.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38.00	238.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90.00	9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48.00	148.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42.61	242.61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42.61	242.61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10.00	210.00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32.61	32.61	0.00			



表 4

##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武汉市新洲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3846.08	一、本年支出	3846.08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846.0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公共安全支出	2303.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教育支出	
二、上年结转		（四）科学技术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五）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62.1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七）卫生健康支出	238.00
		（八）节能环保支出	
		（九）城乡社区支出	
		（十）农林水支出	
		（十一）交通运输支出	
		（十二）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	
		（十三）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四）金融支出	
		（十五）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242.61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	
		（廿一）其他支出	
		（廿二）债务还本支出	
		（廿三）债务付息支出	
		（廿四）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3846.08	支 出 总 计	3846.08

表 5-1

##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功能科目）

单位：武汉市新洲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3,846.08	3,409.93	3,100.44	309.49	436.15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303.33	1,867.18	1,557.69	309.49	436.15
20404	检察	2,303.33	1,867.18	1,557.69	309.49	436.15
2040401	行政运行	1,867.18	1,867.18	1,557.69	309.49	0.00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8.00	0.00	0.00	0.00	108.00
2040410	检察监督	328.15	0.00	0.00	0.00	328.1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62.14	1,062.14	1,062.14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55.14	1,055.14	1,055.14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823.14	823.14	823.14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87.00	187.00	187.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5.00	45.00	45.00	0.00	0.00
20808	抚恤	5.00	5.00	5.00	0.00	0.00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5.00	5.00	5.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0	2.00	2.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0	2.00	2.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38.00	238.00	238.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38.00	238.00	238.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90.00	90.00	9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48.00	148.00	148.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42.61	242.61	242.61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42.61	242.61	242.61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10.00	210.00	210.00	0.00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32.61	32.61	32.61	0.00	0.00

表 5-2

##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单位）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3846.08	3,409.93	3,100.44	309.49	436.15
202	武汉市检察院	3846.08	3,409.93	3,100.44	309.49	436.15
202013	武汉市新洲区 人民检察院	3846.08	3,409.93	3,100.44	309.49	436.15

表 6

##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武汉市新洲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单位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b>3,409.93</b>	<b>3,100.44</b>	<b>309.49</b>
<b>301</b>	<b>工资福利支出</b>	<b>2,222.30</b>	<b>2,222.30</b>	<b>0.00</b>
30101	基本工资	320.39	320.39	0.00
30102	津贴补贴	361.88	361.88	0.00
30103	奖金	813.03	813.03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87.00	187.00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45.00	45.00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90.00	90.00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98.00	98.00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00	2.00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210.00	210.00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95.00	95.00	0.00
<b>302</b>	<b>商品和服务支出</b>	<b>309.49</b>	<b>0.00</b>	<b>309.49</b>
30201	办公费	80.15	0.00	80.15
30202	印刷费	5.00	0.00	5.00
30205	水费	4.00	0.00	4.00
30206	电费	33.40	0.00	33.40
30207	邮电费	6.00	0.00	6.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0.00	0.00
30211	差旅费	0.00	0.00	0.00
30213	维修（护）费	16.00	0.00	16.00
30214	租赁费	0.00	0.00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0.00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18	0.00	0.18
30226	劳务费	0.00	0.00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0.00	0.00
30228	工会经费	7.00	0.00	7.00
30229	福利费	62.00	0.00	62.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0.00	0.00	1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4.62	0.00	54.62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1.13	0.00	31.13
<b>303</b>	<b>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b>	<b>878.14</b>	<b>878.14</b>	<b>0.00</b>
30302	退休费	823.14	823.14	0.00
30305	生活补助	5.00	5.00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50.00	50.00	0.00
<b>310</b>	<b>资本性支出</b>	<b>0.00</b>	<b>0.00</b>	<b>0.00</b>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0.00	0.00

表 7

##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武汉市新洲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0.18	0.00	10.00	0.00	10.00	0.18

表 8

##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武汉市新洲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备注：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支出。

表 9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单位：武汉市新洲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备注：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支出。





表 11

## 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武汉市新洲区人民检察院					
填报人	刘梦云	联系电话	89352960			
单位总体 资金情况	总体资金情况		当年金额	占比	近两年收支金额	
					2022 年	2023 年
	收入 构成	财政拨款	3846.08	100%	3197.72	3028.55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 计	3846.08	100%	3197.72	3028.55
	支出 构成	人员类项目支出	3100.44	75.34%	2412.04	2119.72
		运转类项目支出	417.49	13.81%	379.68	562.83
		特定目标类项目支出	328	10.85%	406	346
合 计		3846.08	100%	3197.72	3028.55	
单位职能概述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对依照法律规定对有关刑事案件行使侦查权；</li> <li>2. 对刑事案件进行审查逮捕、审查起诉、出庭支持公诉、抗诉，开展相关立案监督、侦查监督、审批监督以及相关案件的补充侦查；</li> <li>3. 对监狱、看守所的执法活动实行法律监督，对司法工作人员利用职权实施的违法犯罪活动等相关案件进行侦查；</li> <li>4. 对申请监督和提请抗诉民事、行政案件进行审查、抗诉，对民事、行政诉讼活动进行法律监督；</li> <li>5. 依照法律规定提起公益诉讼；</li> <li>6. 办理未成年人犯罪和侵害未成年人权益犯罪案件，开展未成年人司法保护和预防未成年人犯罪工作；</li> <li>7. 控告和申诉检察工作，办理国家赔偿案件和司法救助案件；</li> <li>8. 法律规定的其他职权。</li> </ol>					
年度工作任务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切实抓好检察机关党的政治建设，全面贯彻党中央、省委、市委决策部署，推动检察工作稳进、落实、提升。</li> <li>2. 积极融入新发展格局，落实安全发展理念，把维护国家安全和维护社会稳定放在更加突出位置，着力营造一流法治化营商环境、保障民营经济健康发展、加强知识产权检察保护等，推动检察服务与高质量发展同频共振。</li> <li>3. 全力服务保障民生，坚持司法为民，深入打击整治群众反映强烈的黄赌毒、盗抢骗、食药环等突出违法犯罪，健全对新型网络犯罪打击整治机制，推行“河长（湖长、林长）+检察长”协作机制，发挥公益诉讼在提升城市生态品质中的重要促进作用，加强对妇女儿童、老年人、农民工等特殊群体的司</li> </ol>					

	<p>法保护，不断提升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p> <p>4. 注重推进社会治理，积极履职、主动作为，全力助推超大城市社会治理现代化。着力于提升质量、强化效果、规范适用，更好实现认罪认罚从宽制度有利罪犯改造、促进社会和谐积极作用。把检察法律监督放在党和国家监督体系中谋划推进，加大对执法司法的制约监督力度，推进法治武汉建设。深化群众信访件件有回复、公开听证、送法进社区、司法救助全覆盖等工作。</p> <p>5. 全面加强队伍建设。按照革命化、正规化、专业化、职业化要求，全面加强领导班子建设和队伍素能建设，深入开展政法队伍教育整顿活动，推进检察管理科学化，大力加强基层基础工作，更加自觉接受各方监督，不断提升检察公信力。</p>				
项目支出情况	项目名称	支出项目类别	项目总预算	项目本年度预算	项目主要支出方向和用途
	综合辅助经费	22-其他运转类	290	50	1. 配套安排专项资金保证机关大楼的运转维护；2. 扶贫经费；3. 援疆援藏经费。
	设备购置专项经费	22-其他运转类	100	20	办公办案设备购置。
	维修维护费	22-其他运转类	150	30	1、办案区维修；2 设施设备维修维护 3. 车辆配套设施维修维护；4. 各项信息化设备、系统的维修维护。
	检察业务办案费	31-本级支出项目	1355	271	为检察机关职能范围内的自侦、侦查监督、公诉、控申及公益诉讼等所有检察业务的经费予以保障，

					包含 1、办案差旅费；2 雇制辅助人员工资；3、委托业务费等项
	检察业务辅助费	31-本级支出项目	285.75	57.15	为检察机关职能范围内的自侦、侦查监督、公诉、控申及公益诉讼等所有检察业务的经费予以保障，包含 1 委托档案管理服务；2、专用网络租赁费用；3、普法宣传费用等。
整体绩效总目标	长期目标(截止 2026 年)		年度目标		
	目标 1：依法履行批捕、起诉、监督等检察职能，维护社会稳定。 目标 2：强管理、抓落实、严纪律，保障检察机关行政运行。		目标 1：提高检察业务办案工作质量和效率，提升依法履职能力，增强司法公信力。 目标 2：加强行政管理，降低运行成本。		
长期目标 1:	依法履行批捕、起诉、监督等检察职能，维护社会稳定。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年各类刑事案件审结率	90%	
			全年各类民事行政诉讼监督案件审结率	90%	
			全年各类行政诉讼监督案件审结率	90%	
			公益诉讼案件立案数	2 件	

	质量指标	未成年人被害人案件救助率	70%		
		重大刑事案件批捕准确率	97%		
		民事诉讼审判监督检察建议采纳率	60%		
		行政裁判结果监督类案件争议化解率	60%		
		公益诉讼起诉案件支持率	90%		
		时效指标	案件按期完成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组织“检察开放日”活动次数	1次	
			人民监督员监督办案活动数	6次	
			民事监督案件听证公开数	6次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人大工作报告赞成票占比	90%	
援助对象的满意度			85%		
长期目标 2:	强管理、抓落实、严纪律，保障检察机关行政运行。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预算执行率	92%	
			政府采购计划执行率	95%	
			成本节约率	1%	
			三公经费控制率	<100%	
			援疆援藏工作完成率	100%	

		质量指标	采购物资验收合格率	98%			
年度目标 1:	提高检察业务办案工作质量和效率，提升依法履职能力，增强司法公信力。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	
		前 年	上 年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年各类刑事案件审结率			90%	
			全年各类民事诉讼监督案件审结率			90%	
			全年各类行政诉讼监督案件审结率			90%	
			公益诉讼案件立案数			2 件	
			未成年人被害人案件救助率			70%	
		质量指标	重大刑事案件批捕准确率			97%	
			民事诉讼审判监督检察建议采纳率			60%	
			行政裁判结果监督类案件争议化解率			60%	
			公益诉讼起诉案件支持率			90%	
		时效指标	案件按期完成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组织“检察开放日”活动次数			1 次	
			人民监督员监督办案活动数			6 次	
民事监督案件听证公开					6 次		

			数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人大工作报告赞成票占比			90%	
			援助对象的满意度			85%	
年度目标 2:	加强行政管理，降低运行成本。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 92%	
				前年	上年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预算执行率			92%	
			政府采购计划执行率			95%	
			成本节约率			1%	
			三公经费控制率			≤100%	
援疆援藏工作完成率					100%		
质量指标	采购物资验收合格率			98%			

表 12-1

## 单位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检察业务办案费	项目编码	42010024202T000000 105
项目主管部门	湖北省武汉市人民检察院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新洲区人民检察院
项目负责人	陈砚龙	联系电话	89352960
单位地址	武汉市新洲区邾城街 广场街 116 号	邮政编码	430400
项目属性	01-持续性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特定目标类项目		
起始年度	2024 年	终止年度	2026 年
项目申请理由	<p>1. 根据财政部、高检院《人民检察院财务管理办法》（财行【2021】408 号），为贯彻执行我国宪法赋予人民检察院的监督职能，行使检察权，维护社会主义法治、维护社会秩序、生产秩序、工作秩序、教学科研秩序和人民群众生活秩序，保护社会主义的全民所有的财产和劳动群众集体所有的财产，保护公民私人所有的合法财产。保护公民的人身权利、民主权利和其他权利，保卫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顺利进行；</p> <p>2. 根据《关于法院和检察院实行政府购买服务的雇员制司法辅助人员有关问题的意见》（鄂编办文[2015]149 号），各级检察院组建检察办案辅助人员队伍，承担办案中辅助性、事务性工作，由此完善办案组织，提高办案效率和质量。</p>		
项目主要内容	<p>1. 重大、疑难案件法律咨询，司法审计、翻译、鉴定，专家授课及评审、人民听证员听证、人民监督员监督；</p> <p>2. 司法救助、社区矫正、未成年人司法社会服务；</p> <p>3. 购置办公用品；</p> <p>4. 发放辅助检察人员工资，为辅助检察人员履职提供经费保障。</p>		
项目总预算	1355	项目当年预算	271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p>1. 检察业务专项经费 2022 年 221 万元；2023 年 330 万元，其中检察业务办案费 294 万元；2024 年 328.15 万元，其中检察业务办案费 271 万元。</p> <p>2. 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变动资金数量）及理由：雇员制辅助人员 18 人工资，业务单位专业性增强，委托业务费较前两年有所增长。</p>		
项目当年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271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71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271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4. 单位资金			
		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b>项目支出明细测算</b>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差旅费	办案差旅费	30211 差旅费	7	根据单位需求测算。	
检察辅助人员劳务费	检察雇员制辅助人员工资、社保、公积金、工资福利等	30226 劳务费	132.8	根据单位需求测算。	
检察辅助人员劳务费	检察其他辅助人员工资、社保、公积金、工资福利及体检费等	30226 劳务费	95.2	根据单位需求测算。	
委托业务费	业务单位办案聘请专业机构费用	30227 委托业务费	19	根据单位需求测算。	
听证劳务费	听证员劳务费	30226 劳务费	2	根据单位需求测算。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社区矫正、司法救助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5	根据单位需求测算。	
<b>项目采购</b>					
品名		数量		金额	
<b>项目绩效总目标</b>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1		抓好检察机关的政治建设，加强队伍建设，深入开展政法队伍教育整顿活动，不断提升检察公信力，推动检察工作稳进、落实、提升。			



年度绩效目标 1		提高检察业务办案工作质量和效率，提升依法履职能力，增强司法公信力。					
<b>长期绩效目标表</b>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检察业务支出控制率	≤100%	计划标准		
			劳务费预算支出控制率	≤100%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年各类刑事案件审结率	90%	计划标准		
			全年各类民事诉讼监督案件审结率	90%	计划标准		
			全年各类行政诉讼监督案件审结率	90%	计划标准		
			司法救助帮扶次数	≥10 次	计划标准		
			办公用品采购计划完成率	95%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重大刑事犯罪案件批捕准确率	≥97%	计划标准		
			民事诉讼审判监督检察建议采纳率	60%	计划标准		
			信访举报办结率	≥100%	计划标准		
			案件程序性信息和法律文书公开率	≥90%	计划标准		
			检察辅助人员年度考核合格率	≥95%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案件办理时限	不超期限	计划标准			
		司法救助发放及时率	及时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民事监督案件听证公开数	≥6 件	计划标准		
			国家司法救助检查结果公开率	100%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援助对象的满意度	≥85%	计划标准		
			人大工作报告赞成票比率	≥90%	计划标准		
	<b>年度绩效目标表</b>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 1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年各类刑事案件审结率	—	—	≥85%	计划标准
			全年各类民事诉讼监	—	—	≥85%	计划标

			督案件审结率				准
			全年各类行政诉讼监督案件审结率	---	---	≥85%	计划标准
			司法救助帮扶次数	---	---	≥8次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重大刑事犯罪案件批捕准确率	≥97%	≥97%	≥97%	计划标准
			民事诉讼审判监督检察建议采纳率	---	---	≥55%	计划标准
			信访举报办结率	---	---	≥100%	计划标准
			案件程序性信息和法律文书公开率	≥90%	≥90%	≥90%	计划标准
			采购验收合格率	---	---	100%	计划标准
			检察辅助人员年度考核合格率	---	---	≥9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案件办理时限	不超期限	不超期限	不超期限	计划标准
			司法救助发放及时率	---	---	及时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民事监督案件听证公开数	---	---	≥3件	计划标准
			国家司法救助检查结果公开率	---	---	≥90%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援助对象的满意度	---	---	≥70%	计划标准
			人大工作报告赞成票比率	---	---	≥90%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年各类刑事案件审结率	---	---	≥85%	计划标准

表 12-2

## 单位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检察业务辅助费	项目编码	42010024202T000000 106
项目主管部门	湖北省武汉市人民检察院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新洲区人民检察院
项目负责人	陈砚龙	联系电话	89352960
单位地址	武汉市新洲区邾城街 广场街 116 号	邮政编码	430400
项目属性	01-持续性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特定目标类项目		
起始年度	2024 年	终止年度	2026 年
项目申请理由	<p>1. 根据最高检《关于进一步加强新时代检察新闻宣传工作的意见》，各级检察院积极探索新形势下检察新闻宣传工作的新途径新方式，遵循信息化条件下媒体的传播规律，发挥检察新闻宣传对深化检务公开工作的促进作用，提升检察形象，进一步提高全市检察机关的司法公信力和群众满意度；</p> <p>2. 根据最高人民法院《人民检察院制作使用电子卷宗工作规定（试行）》，各级检察院应当使用统一业务应用系统电子卷宗管理子系统制作、存储、交换、使用电子卷宗。人民检察院应当创造条件，积极推动统一业务应用系统与诉讼档案管理系统对接工作，有效发挥统一业务应用系统中的电子卷宗、文书在生成诉讼档案电子版中的作用；</p> <p>3. 根据《检察官培训条例》（高检发改字【2007】37 号），各级检察院应进一步提升检查教育培训工作科学化、制度化、规范化水平，深化教育培训改革创新，完善教育培训制度体系，确保教育培训质量效果；</p> <p>4. 根据最高人民法院、审计署《关于进一步加强检察机关和审计机关工作联系的通知》，各级检察院应进一步加强检察机关和审计机关的工作联系，互相协调，密切配合，查处违法犯罪案件和违纪行为，维护国家法律、法规的统一实施。</p>		
项目主要内容	<p>1. 检察新闻宣传、新媒体运营；</p> <p>2. 电子卷宗扫描、档案加工；</p> <p>3. 网络租赁支出</p>		
项目总预算	285.75	项目当年预算	57.15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p>1. 检察业务专项经费 2022 年 221 万元；2023 年 330 万元，其中检察业务辅助费 52 万元；2024 年 328.15 万元，其中检察业务辅助费 57.15 万元。</p> <p>2. 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变动资金数量）及理由：业务单位专业性增强，委托业务费增加。</p>		

项目当年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57.15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57.15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57.15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4. 单位资金				
	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b>项目支出明细测算</b>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业务书籍、报刊杂志订阅、宣传费	办公费	30201 办公费	24.15	根据单位需求测算。包括报刊杂志费、业务书籍费、新媒体服务费、宣传片拍摄等。	
审计费、资产及会计服务费支出	委托业务费	30227 委托业务费	5	根据单位需求测算。包括财务审计、项目审计等费用。	
检察业务档案费	档案费	30227 委托业务费	10	根据单位需求测算。	
租赁费	网络租赁支出	30214 租赁费	18	根据单位需求测算。包括检察专网、政法专网、财政专网、互联网、听证室网络等网络租赁费。	
<b>项目采购</b>					
品名		数量		金额	
<b>项目绩效总目标</b>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1		1. 全力开展新媒体宣传工作，立足检查职能定位，拓宽宣传渠道，构建全院参与的“大宣传”工作格局，全力发出检察“好声音”； 2. 贯彻落实上级检察机关关于电子卷宗系统部署应用的工作要求，推动检察业务规范化建设，完成电子卷宗系统的建设； 3. 进一步提升检查教育培训工作科学化、制度化、规范化水平，深化教育培训改革创新； 4. 加强检察机关与审计机关的工作联系和协作配合，维护市场经济秩序，保证改革和发展顺利进行，维护国家法律、法规的统一实施。			
年度绩效目标 1		1. 宣传新媒体产品，维护检察网络意识形态安全主导权，加强检察新闻宣传队伍自身建设；			

	2. 实现全院案件的电子扫描，保障业务系统的安全运行，推动检察业务档案规范化建设； 3. 确保教育培训质量效果，提升检察工作人员业务水平；
--	--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全年预算支出控制率	≤100%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公共开放日活动次数	不低于 1 次 /每年	计划标准
			新媒体策划与制作数	≥30 次	计划标准
			资产、会计、审计等服务次数	3 次/项	计划标准
			检察专网线路租赁数量	≥3 条	计划标准
			档案数字化覆盖率	10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开放日、法治宣传活动完成率	100%	计划标准
			档案加工合格率	100%	计划标准
			系统无障碍运行率	95%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全年宣传计划工作完成及时性	及时	计划标准	
		系统运行维护响应时间	≤2 小时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扩大法治宣传教育覆盖面	扩大	计划标准
		法治宣传影响力提升	提升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使用人员满意度	95%	计划标准
			社会公众满意度	95%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 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全年预算支出控制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公共开放日活动接待次数	≥1 次	≥1 次	≥1 次	计划标准
			新媒体策划与制作	——	——	≥30 次	计划标准

			数				准
			资产、会计、审计等服务次数	---	---	3次/项	计划标准
			检察专网线路租赁数量	---	---	≥3条	计划标准
			档案数字化覆盖率	---	---	10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开放日、法治宣传活动完成率	---	---	≥90%	计划标准
			档案加工合格率	---	---	100%	计划标准
			系统无障碍运行率	---	---	95%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全年宣传计划工作完成及时性	---	---	及时	计划标准
			系统运行维护响应时间	---	---	≤2小时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扩大法治宣传教育覆盖面	---	---	扩大	计划标准
			法治宣传影响力提升	---	---	提升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使用人员满意度	---	---	95%	计划标准
			社会公众满意度	---	---	95%	计划标准

表 12-3

## 单位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综合辅助经费	项目编码	42010024202Y0000001 11
项目主管部门	湖北省武汉市人民检察院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新洲区人民检察院
项目负责人	陈砚龙	联系电话	89352960
单位地址	武汉市新洲区邾城街 广场街 116 号	邮政编码	430400
项目属性	01-持续性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其他运转类项目		
起始年度	2024 年	终止年度	2026 年
项目申请理由	主要用于机关日常事务管理工作，包括办公大楼日常保洁安保、食堂后勤、乡村振兴等支出，确保机关后勤服务正常，保障本院日常需求。加强检察机关与审计机关的工作联系和协作配合，维护国家法律、法规的统一实施。		
项目主要内容	1. 机关大楼物业管理支出； 2. 后勤保障服务相关支出（含食堂外包相关支出）； 3. 乡村振兴、援疆援藏等支出； 4. 资产、财务等专项审计服务支出。		
项目总预算	290	项目当年预算	58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 2022 年综合运转保障专项经费 185 万元；2023 年 183 万元，其中综合辅助经费 80 万元；2024 年 108 万元，其中综合辅助经费 58 万元。 2. 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变动资金数量）及理由：厉行精简节约，相关综合保障费用相应减少。		
项目当年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58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58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58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4. 单位资金		
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培训费	业务和行政单位培训学习费用	30216 培训费	2	根据单位需求测算。	
后勤委托业务费	保安保洁服务费、消防维保等支出	30209 物业管理费	46	根据单位需求测算。	
乡村振兴	乡村振兴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0	根据单位需求测算。	
<b>项目采购</b>					
品名		数量		金额	
<b>项目绩效总目标</b>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1		融入社会发展新格局，全力服务保障民生；协助推进社会治理，发挥检察职能的带头作用。			
年度绩效目标 1		加强行政管理，降低运行成本；加强队伍建设，深入开展援助、帮扶活动，不断提升检察公信力。			
<b>长期绩效目标表</b>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全年预算支出控制率	≤100%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物业服务计划完成率	100%	计划标准
			物业管护面积	6284 m <sup>2</sup>	计划标准
			机关保洁覆盖率	100%	计划标准
			食堂保障就餐人数	90 人	计划标准
		对口援疆、援藏开展活动次数	1 次	计划标准	
		慰问帮扶困难党员、群众次数	2 次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物业服务达标率	100%	计划标准
			绿化、卫生保洁达标率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物业工作完成及时率	95%	计划标准	
		每日保洁工作完成及时率	95%	计划标准	
效益	社会	保障机关正常运转	保障	计划标准	



	指标	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援助、帮扶对象满意度	≥85%	计划标准		
			机关食堂服务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b>年度绩效目标表</b>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全年预算支出控制率	---	---	≤100%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物业服务计划完成率	---	---	100%	计划标准
			物业管护面积	---	---	6284 m <sup>2</sup>	计划标准
			机关保洁覆盖率	---	---	100%	计划标准
			食堂保障就餐人数	---	---	90 人	计划标准
			对口援疆、援藏开展活动次数	---	---	1 次	计划标准
			慰问帮扶困难党员、群众次数	---	---	≥2 次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物业服务达标率	---	---	100%	计划标准	
		绿化、卫生保洁达标率	---	---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物业工作完成及时率	---	---	95%	计划标准	
		每日保洁工作完成及时率	---	---	95%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机关正常运转	---	---	保障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援助、帮扶对象满意度	---	---	≥85%	计划标准
			机关食堂服务满意度	---	---	≥90%	计划标准

表 12-4

## 单位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设备购置专项经费	项目编码	42010024202Y0000001 12
项目主管部门	湖北省武汉市人民检察院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新洲区人民检察院
项目负责人	陈砚龙	联系电话	89352960
单位地址	武汉市新洲区邾城街广场街 116 号	邮政编码	430400
项目属性	01-持续性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其他运转类项目		
起始年度	2024 年	终止年度	2026 年
项目申请理由	依据《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加强检察经费保障工作的意见》（高检发【2002】19 号），加快科技装备建设，提高检察装备的科技化水平。各级检察院要依据高检院制定的《全国检察机关器材设备配备标准》的要求，加快侦查诉讼、检验鉴定、保密安全防范、诉讼档案管理等设备的配备进度，保障执法条件，提高办案效率，适应科技强检的需求。实施“金检”工程，加快检察机关信息化建设。各级检察院要按照高检院制定的《全国检察机关信息化建设规划纲要》的要求，以计划财务装备单位为主、信息（技术）单位密切配合，统筹规划本地区检察机关信息化建设，制订实施方案。		
项目主要内容	办公设备购置		
项目总预算	100	项目当年预算	20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 2022 年综合运转保障专项经费 185 万元；2023 年 183 万元，其中设备购置 40 万元；2024 年 108 万元，其中设备购置 20 万元。 2. 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变动资金数量）及理由：厉行精简节约，相关综合保障费用相应减少。		
项目当年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20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0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20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4. 单位资金			

			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b>项目支出明细测算</b>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办公设备购置	用于办案、办公设备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20	根据单位需求测算。			
<b>项目采购</b>							
品名		数量		金额			
02020600-执法记录仪		8		4.00			
05010599-其他柜类		5		4.00			
2010103-PC 服务器		6		6.00			
2010202-交换机		6		4.00			
6010200-台、桌类		1		2.00			
<b>项目绩效总目标</b>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1		保障执法条件，提高办案效率，通过信息化手段不断适应科技强检的需求。					
年度绩效目标 1		保障基本设备供应，改善检察系统工作条件。					
<b>长期绩效目标表</b>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全年预算支出控制率	≤100%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采购计划完成率	10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设备验收合格率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采购计划完成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检察工作人员办案效率	提高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干警满意度	≥95%	计划标准			
<b>年度绩效目标表</b>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	成本	经济成本	全年预算支出控制	---	---	≤100%	计划标

绩效 目标 1	指标	指标	率				准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采购计划完成率	---	---	10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设备验收合格率	---	---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采购计划完成及时率	---	---	100%	计划标准
	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检察工作人员办案 效率	---	---	提高	计划标准
	满意 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 指标	干警满意度	---	---	≥95%	计划标准

表 12-5

## 单位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维修维护费	项目编码	42010024202Y000000 113		
项目主管部门	湖北省武汉市人民检察院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新洲区人民检察院		
项目负责人	陈砚龙	联系电话	89352960		
单位地址	武汉市新洲区邾城街广场街 116 号	邮政编码	430400		
项目属性	01-持续性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其他运转类项目				
起始年度	2024 年	终止年度	2026 年		
项目申请理由	定期对办案区域、业务用房以及各检察系统软硬件进行检查、维护、故障处理，保障检察业务工作的顺利进行。				
项目主要内容	1. 办案区域、业务用房日常维修及各检察系统设备维修维护支出； 2. 弱电、安全设备运维服务支出；				
项目总预算	150	项目当年预算	30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 2022 年综合运转保障专项经费 185 万元；2023 年 183 万元，其中维修维护费 63 万元；2024 年 108 万元，其中设备购置 30 万元。 2. 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变动资金数量）及理由：厉行精简节约，相关综合保障费用相应减少。				
项目当年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30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30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30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4. 单位资金				
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b>项目支出明细测算</b>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维修维护费	办案区域、业务用房日常维修及各检察系统设备维修维护支出	30213 维修(护)费	30	根据单位需求测算。包括机房维修维护费、电梯维修维护费等。	
<b>项目采购</b>					
品名		数量		金额	
<b>项目绩效总目标</b>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1		落实机关运转保障，为检察工作的开展奠定基础。			
年度绩效目标 1		保障检察业务办案工作质量和效率，提升依法履职能力，增强司法公信力。			
<b>长期绩效目标表</b>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全年预算支出控制率	≤100%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硬件维护数量	300 件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维持正常运转保障率	95%
		时效指标	系统故障率	≤10%	计划标准
			系统运行维护响应时间	≤60 分钟	计划标准
	系统故障修复处理时间	≤120 分钟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机关正常运转	保障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检察院工作人员满意度	≥95%	计划标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全年预算支出控制率	≤100%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硬件维护数量	300 件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维持正常运转保障率	95%
		时效指标	系统故障率	≤10%	计划标准
			系统运行维护响应时间	≤60 分钟	计划标准
	系统故障修复处理时间	≤120 分钟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机关正常运转	保障	计划标准	
满意	服务对象	检察院工作人员满意度	≥95%	计划标准	

	度 指标	满意度 指标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 名称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 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 确定 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 当年 实现	
年度 绩效 目标 1	成本 指标	经济成本 指标	全年预算支出控制 率	---	---	≤ 100%	计划标 准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硬件维护数量	---	---	300 件	计划标 准
			质量指标	维持日常运转保障 率	---	---	95%
		系统故障率		---	---	≤10%	计划标 准
		时效 指标	系统运行维护响应 时间	---	---	≤60 分钟	计划标 准
			系统故障修复处理 时间	---	---	≤120 分钟	计划标 准
		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保障机关正常运转	---	---	保障
	满意 度指 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检察院工作人员满 意度	---	---	≥95%	计划标 准
	成本 指标	经济成本 指标	全年预算支出控制 率	---	---	≤ 100%	计划标 准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硬件维护数量	---	---	300 件	计划标 准
			质量指标	维持日常运转保障 率	---	---	95%
		系统故障率		---	---	≤10%	计划标 准
		时效 指标	系统运行维护响应 时间	---	---	≤60 分钟	计划标 准
			系统故障修复处理 时间	---	---	≤120 分钟	计划标 准
	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保障机关正常运转	---	---	保障	计划标 准
	满意 度指 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检察院工作人员满 意度	---	---	≥95%	计划标 准

## 第三部分 武汉市新洲区人民检察院 2024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 一、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武汉市新洲区人民检察院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单位预算管理。

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包括：公共安全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2024 年收支总预算 3846.08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817.53 万元，增长 26.99%，主要是退休人员工资待遇纳入预算，本年预算包含 2023 年和 2024 年两年退休人员经费。

### 二、收入预算安排情况

2024 年收入预算 3846.08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846.08 万元，占 100%。

### 三、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2024 年支出预算 3846.0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409.93 万元，占 88.66%；项目支出 436.15 万元，占 11.34%。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3846.08 万元。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3846.08 万元。支出包括：公共安全支出 2303.33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62.14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238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242.61 万元。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846.08 万元。其中：(1) 本年预算 3846.08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817.53 万元，增长 26.99%，主要是退休人员工资待遇纳入预算，本年预算包含 2023 年和 2024 年两年退休人员经费；(2) 上年结转 0 万元。

(二)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结构情况。

基本支出 3409.93 万元，占 88.66%，其中：人员经费 3100.44 万元、公用经费 304.49 万元；项目支出 436.15 万元，占 11.34%。

(三)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行政运行（项）2024 年预算数 1867.18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减少 14.44 万元，下降 3.05%，主要是公用经费厉行节约。

2、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2024 年预算数 108 万，比 2023 年预算减少 75 万元，下降 4.1%，主要是加强管理，将物业、日常维护等费用进行了精简。

3、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检察监督（项）2024 年预算数 328.15 万，比 2023 年预算减少 17.85 万元，下降 5.16%，主要是有两位雇员离职，相关支出减少。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2024 年预算数 823.14 万，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806.14 万元，增长 4742%，主要是退休人

员工工资待遇纳入预算，本年预算包含 2023 年和 2024 年两年退休人员经费。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4 年预算数 187 万，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0.28 万元，增长 0.15%，主要是养老保险缴费基数增加，导致此项支出增加。

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024 年预算数 45 万，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35 万元，增长 350%，主要是 2024 年调离、退休人员较多，因此预算做得比较多。

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其他优抚支出（项）2024 年预算数 5 万，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5 万元，增长 100%，主要是我单位有一位遗属，往年将此项费用放入 2080501，今年放入 2080899。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2024 年预算数 2 万，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2 万元，增长 100%，主要是我单位今年增加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9、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2024 年预算数 238 万，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58 万元，增加 32.22%，主要是 2024 年总基数有所上升，因此编制的此项支出有所上涨。

10、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4 年预算数 210 万，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20 万元，

增长 10.53%，主要是总基数有所上升，因此编制的此项支出上涨。

11、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2024 年预算数 34.21 万，比 2023 年预算减少 1.6 万元，下降 4.68%，主要是退休和调走人员较多，因此编制的此项支出下降。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3846.08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3100.44 万元，包括：

工资福利支出 2222.3 万元，主要用于：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等。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78.14 万元，主要用于：退休费、生活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等。

（二）公用经费 309.49 万元，主要用于：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安排情况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 10.18 万元，比 2023 年减少 6.92 万元，下降 40.47%，主要是 2023 年更换新能源汽车后，维修费用和加油费用明显减少，且 2024

年预计对公务用车加强管理，精简节约。具体包括：

1. 无因公出国(境)经费。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1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0 万元)，比上年减少 6.92 万元，下降 40.9%，主要原因是 2023 年更换新能源汽车后，维修费用和加油费用明显减少，且 2024 年预计对公务用车加强管理，精简节约。

3. 公务接待费 0.18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2024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2024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 十、项目支出安排情况

2024 年项目支出 436.1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本年拨款 436.15 万元。具体使用情况如下：

综合辅助经费 58 万元，主要用于保证机关大楼的运转、物业管理等。

设备购置专项经费 20 万元，主要用于购置办公设备。

维修维护费 30 万元，办案区维修、设施设备维修维护、车辆配套设施维修维护、各项信息化设备系统的维修维护等。

检察业务办案费 271 万元，主要用于辅助人员劳务费、办案差旅费、委托业务费等。

检察业务辅助费 57.15 万元，主要用于专线网络租赁费、

检察辅助业务的委托业务费等。

##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一) 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24年机关运行经费309.49万元,比2023年减少70.34万元,降低18.52%,主要原因是我单位加强管理,对物业、日常维护等费用精简节约,压减了运行经费。

### (二) 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2024年政府采购预算支出合计60万元,比上年度减少3.08万元,降低5.41%,主要原因是印刷费用有所增加。其中:货物类3万元,工程类0万元,服务类57万元。

### (三) 政府购买服务预算排情况

2024年政府购买服务预算支出合计0万元。

### (四)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占有使用国有资产3006.61万元,包括有形资产和无形资产。主要实物资产为:土地9083.4平方米,房屋10871平方米,一般公务用车0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11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单价100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1台(套)。2023年新增国有资产175.72万元。主要为国产设备购置。

### (五)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2024年,预算支出3846.08万元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目标管理。设置了整体支出绩效目标、5个二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同时,拟对2024年单位整体支出及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评价,评价结果依法公开。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本单位使用的主要支出功能分类科目(项级)：如：

1. 公共安全支出(类) 检察(款) 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2. 公共安全支出(类) 检察(款)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3. 公共安全支出(类) 检察(款) 检察监督(项)。反映检察机关依法开展法律监督工作的支出。

(三)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四)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五) “三公”经费：纳入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

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六)机关运行经费：指各单位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等。

备注：本报告中金额转化为万元时，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